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58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起停牌，公司于同日发布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发布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议案。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24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是否能获得上述核准及最终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